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院长办公室文件

杨职院发〔2020〕3号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院长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疫情排查统计工作的通知

各分院（部）、处室（部、中心）：

根据全省教育系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视频会议精神和《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信息统计工作的通知》（陕教疫控组发〔2020〕8号）要求，为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进一步做好疫情日报信息统计工作，请对隶属于本单位的教职工、学生、离退休人员和家属、留学生等人员活动、接触情况进行深入细致地排查，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疫情报送

（一）报送要求。

1. 教职工疫情防控信息统计表（教职工用表1-表3），

报送至人事教师处。

联系人：林必博，手机：15829315951，qq: 675538579。

2. 学生疫情防控信息统计（学生用表1-表4），报送至学生处。

联系人：张青，手机：13474670582，qq: 759131630。

3. 留学生疫情防控信息由国际交流处摸排统计，按照教育厅格式要求汇总，按时上报教育厅外事处。

4. 离退休人员和三校区家属院疫情防控信息由工会、离退休工作处摸排统计，按照教育厅格式要求，汇总上报学院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人：牟少农，联系电话：18165219518，87083924。

（二）时间节点。

统计排查工作实行数据日报，各单位须从1月31日起，如实填写当日实时状态数据，并于每日10:00前将上述表格报送至相关处室。

（三）严格审核。日报实行专人报送、专人审核制度，审核人须为单位负责同志。

二、几点要求

（一）提高认识。数据统计工作是打好疫情阻击战的重要环节，各单位要进一步认清形势，提高站位，把疫情防控工作当作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强化值班值守和应急机制，做好数据统计上报。

(二) 严肃追责。坚决落实疫情防控重大政治责任，各单位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绝不能麻痹大意，存在丝毫侥幸和懈怠。学院将对统计上报过程中出现的迟报、误报、漏报、瞒报等情况，给予通报批评并严肃追究责任。

附件：

1. 教职工疫情防控信息统计表（教职工用表1-表3）；
2. 学生疫情防控信息统计（学生用表1-表4）。



抄送：党群系统各部门。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院长办公室

2020年1月30日印发

